

生活上遇到困难时的咨询窗口与支援制度

(生活に困ったときの相談窓口・支援制度)

由于失业或者生病而导致收入减少的人可以利用资金贷款、减免与援助制度。

在此向大家介绍广岛市的主要咨询窗口和支援制度。利用条件等详情请向咨询处问询。

此外，由于各主要咨询窗口只接待日语咨询，所以，如果用日语交流有困难的人，请打电话到「广岛市外国人市民生活咨询处」或者「国际交流平台」。

还有，由于语种不同，不能及时找到志愿者翻译时，受理时间可能会较长，请事先予以谅解。

(日语会话有困难时的咨询处)

「广岛市外国人市民生活咨询处」(广岛市中区中岛町 1-5 广岛国际会议场 1 楼)

星期一～星期五 9:00～15:30 (节假日・年末年初・8月6日除外)

每个月的第二个星期天 9:00～15:30

受理语言：葡萄牙语、西班牙语、中文、英语

TEL 082-241-5010

巡回咨询

安芸区役所 2 楼 区政振兴课内 (安芸区船越三丁目 4 - 36)

时 间：每周五 10:30～15:30

受理语言：葡萄牙语・西班牙语

公益财团法人广岛和平文化中心国际交流平台 (广岛市中区中岛町 1-5 广岛国际会议场 1 楼)

受理语言：英语 其他的语言是利用三人电话服务 (电话多语言志愿者翻译) 进行受理。

4月～9月 9:00～19:00、10月～3月 9:00～18:00 (年末・年初除外)

TEL 082-247-9715

生活保护 (生活保護)

是最低生活的保障制度。

咨询处：外国人登记法上的居住地的区政府厚生部生活科 (参照另纸)

外国人对象者：持有入管法另表第 2 的在留资格的人 (永住者、日本人的配偶者等、永住者的配偶者等以及定住者)、「关于在和日本国的和平条约的基础上脱离了日本国籍的人等出入国管理的特例法」的特别永住者、入管法上的认定难民。

只是，领取生活保护是有各种条件的，具体情况请向咨询处咨询。

内容：对于生活贫困的家庭，根据贫困情况进行必要的保护 (生活・教育・住房・医疗・护理・分娩・生业・葬祭)，在保障其最低生活的同时，帮助其自立更生。

住宅补贴 (住宅手当)

是对于没有住房或即将失去住房的人支付房租的制度。

咨询处：将要入住的新房所在区或现在所住区的区政府厚生部生活科 (参照另纸)

外国人对象者：持有入管法另表第 2 的在留资格的人 (永住者、日本人的配偶者等、永住者的配偶者等以及定住者)、「关于在和日本国的和平条约的基础上脱离了日本国籍的人等出入国管理的特例法」的特别永住者、入管法上的认定难民。

但是，在平成 19 年 10 月 1 日以后离职，并且有劳动能力·意愿的人等，在支付住宅补贴时，有各种条件要求，具体情况请咨询处咨询。

内容：对于因失业而没有住房或即将失去住房的人，支付住宅补贴。独身的人每月最多支付 4 万 2 0 0 0 日元，有家庭的人每月最多支付 5 万 5 0 0 0 日元，最长支付 9 个月。

资金借贷(資金貸付)

是在生活遇到困难时，可以用的各种资金贷款制度。

生活福利资金(综合支援资金·生活支援费)

是失业·求职中的生活费贷款制度。

咨询处：所住区(外国人登记地)的区社会福利协会(参照另纸)

- 贷款金额 (家庭) 200,000 日元以内×12 个月之内 (独身) 150,000 日元×12 个月之内
- 保证人 原则上需要保证人，但是没有保证人也可以进行借贷。
贷款利率：(有保证人)无利息 (没有保证人)年 1.5%
- 其他
 - 由于不能领取官方补贴或者官方贷款，而无法生活的人
 - 已经办理外国人登记
 - 能保证将来也住在现在的住所
 - 居住 6 个月以上

生活福利资金(紧急小额资金)

是在紧急并且临时无法维持生活的情况下实行的少额费用的贷款制度。

咨询处：所住区(外国人登记地)的区社会福利协会(参照另纸)

- 贷款金额 100,000 日元以内 无利息
- 保证人 不要
- 其他
 - 已经办理外国人登记
 - 能保证将来也住在现在的住所
 - 居住 6 个月以上

小额生活资金(小额资金)

是对生活贫困的家庭借贷生活上的必要资金的制度。

咨询处：所住区(外国人登记地)的区政府厚生部生活科(参照另纸)

- 贷款金额 5,000 日元以内(特别的情况下是 10,000 日元以内)无利息
- 保证人 不要
- 其他 住民票(外国人登记)在广岛市

生活临时资金

是对于因预料不到的支出而造成生活暂时困难的家庭借贷生活所需资金的制度。

咨询处：所住区(外国人登记地)的区政府厚生部生活科(申请受理：参照另纸)
或者区社会福利协会(实施贷款：参照另纸)

- 贷款金额 50,000 日元以内（高龄者・残疾人家庭是 100,000 日元以内）无利息
- 保证人 1 名必须
- 其他 住民票（外国人登记证）在广岛市，并且 6 个月以上在住

税金（税金）

受理纳税咨询等。

咨询处：所在区（外国人登记地）的区政府收纳科整理部门（参照另纸）

由于收入明显减少而导致难以缴纳市税（住民税、固定资产税、小型汽车税等）的人可咨询分期纳税等。此外，每月第三个星期四各区政府的缴付咨询窗口的工作时间延长至晚上 8 点。

国民年金（国民年金）

有可以免除或延缓缴纳国民年金的制度。

咨询处：所住区（外国人登记地）的区政府保险年金科保险年金部门（参照另纸）

前年收入在标准额以下的情况等，在符合免除条件时，通过申请可以免除缴纳保险费。此外，失业者有收入审查的特例制度。对于 20 岁以上的学生在学中的保险费，有可以在参加工作后再缴纳的制度。

国民健康保险、护理保险（国民健康保険・介護保険）

有减免保险费等制度。

咨询处：为所住区（外国人登记地）的区政府保险年金科保险年金部门（参照另纸）

为所住区（外国人登记地）的区政府厚生部健康长寿科护理保险部门（参照另纸）

由于失业等造成收入减少时，对于符合减免条件者， ~ 的费用经过申请可以给予减免。国民健康保险费、向医疗机关等支付国民健康保险医疗费的个人负担的一部分费用、第 1 号被保险人（65 岁以上）的护理保险费、护理保险服务的利用费。

育儿与教育（子育て・教育）

有减免保育费、学费的制度和中小学的就学援助等制度。

保育费

咨询处：所住区（外国人登记地）的区政府厚生部保健福利科儿童福利部门（安芸区是儿童障碍福利部门：参照另纸）

因失业、生病、受灾等原因而难以支付保育费者，可以申请保育费的减免。

公私立幼儿园学费的减免・补助

咨询处：市教育委员会学事科（电话 082-504-2469）各幼儿园

对于广岛市在住且送孩子上公私立幼儿园并满足一定的条件（领取生活费或者根据市民税的金额）的家长，减免全部或者一部分学费（或者保育费），或者给予补助（通过各个幼儿园）。

就学援助

咨询处：市教育委员会学事科（电话 082-504-2469）各学校

就读的中小学、特别支援学校的中小学儿童、学生的家长因经济困难，基于一定的收入标准，施行学习用品费等援助。

特别支援班级的就学奖励费的支付

咨询处：市教育委员会学事科（电话 082-504-2469）各学校

对于在市立中小学校上学的学生家长，给予购买学习用品等费用的援助。

特别支援学校的就学奖励费的支付

咨询处：各学校

对于在特别支援学校上学的学生家长，给予购买学习用品等费用的援助。

公立高中学费的免除

咨询处：各学校

市立高中：市教育委员会学事科（电话 082-504-2469）

县立高中：县教育委员会指导第二科（电话 082-513-4991）

从平成 22 年度开始，免除公立高中的学费。

私立高中等就学支援金以及学费的减免

咨询处：各学校

就读于县内的私立高中（全日制、通信制）私立专修学校（高等课程）以及外国人学校（相当于高中课程）的学生，根据家长的收入状况，减轻家庭的教育负担。

（ ）被指定学校均为文部科学省令所指定的学校。

怀孕、分娩、育儿期间的主要补助和补贴制度（妊娠・出産・子育て期の主な助成・給付制度）

孕妇体检费用的补助

咨询处：所住区（外国人登记地）的区政府厚生部保健福利科保健指导部门（参照另纸）

这是为了检查孕妇的健康状态、胎儿的发育状况而进行的孕妇体检（包括血液、感染症检查）时，对所需费用的一部分给予补助（交付补助券）。

在区政府保健福利科领取母子健康手册时，同时领取补贴券。

不孕症治疗费的补助

咨询处：所住区（外国人登记地）的区政府厚生部保健福利科保健指导部门（参照另纸）

补助对象的治疗费限额是，治疗 1 次补助 15 万日元，1 年可领取 2 次（总计 5 年）补助（有收入限制）。

注意：从治疗结束日的第二天算起，原则上必须在 2 个月以内向区政府保健福利科申请。

小孩补贴（已经从平成 22 年 4 月开始实行了）
（平成 23 年 10 月以后，将根据新订制度另行通知。）

咨询处：所住区（外国人登记地）的区政府厚生部保健福利科儿童福利部门（安芸区是儿童障碍福利部门：参照另纸）

对抚养 0 岁至初中毕业前（截止到满 15 岁后的第一个 3 月 31 日）孩子的父亲或母亲、父母以外的抚养者支付补贴（无收入限制）

补贴金额是每个孩子一个月 1 万 3 千日元。

注意：为领取小孩补贴，必须向上记的咨询处提交申请资料。另外，截至平成 22 年 3 月领取了儿童补贴的人有重新申请和不必申请的两种情况，详情请与咨询处商谈。

原则上，由于小孩补贴是从申请日的下一个月开始支付，所以还没办好手续的人请尽快联系。

婴幼儿等医疗费补助

咨询处：所住区（外国人登记地）的区政府厚生部保健福利科儿童福利部门（安芸区是儿童障碍福利部门：参照另纸）

上小学前的婴幼儿或者小学 1・2 年级的有发育障碍的孩子（发育障碍者支援法规定的有发育障碍的孩子）在使用保险治疗时，如果将市交付的婴幼儿等医疗费领取者证和健康保险证出示给医疗机构等服务窗口，可得到从自己负担的医疗费中扣除一部分负担金额的补助（有收入限制）。

注意：一部分负担金额是指向医疗机构等服务窗口支付的金额。负担内容是因是否有接受婴儿健康咨询的诊断而异。详情请向该科咨询。领取者证需通过申请方可交付。

市政咨询、民事咨询以及交通事故咨询（市政相談、民事相談及び交通事故相談）

广岛市市民咨询中心听取对市政的意见，并接受民事咨询（日常生活中遇到的困难）或者关于交通事故的咨询。

由于咨询窗口只接受日语的咨询，所以对于需要翻译的情况下，需要与志愿者翻译进行调整并派遣志愿者翻译。

如果需要翻译，请首先给国际交流平台打电话。

另外，如果不能及时找到志愿者翻译，受理时间可能会较长，请事先予以谅解。

市政府市民咨询中心 / 中区国泰寺町一丁目 6-34 市政府主楼 1 楼

咨询内容	咨询员	咨询例
市政咨询	市政咨询员	向市政提意见或要求等
民事咨询	民事咨询员	想咨询继承遗产、离婚、财产等问题
交通事故咨询	交通事故咨询员	希望了解赔偿金额的估算、汽车损伤赔偿责任保险的赔偿请求等

咨询时间：星期一～星期五（节假日、8月6日、12月29日～1月3日除外）
上午 8 点 30 分～下午 5 点

申请方法：

（用母语申请） 公益财团法人广岛和平文化中心国际交流平台
（广岛市中区中岛町 1-5 广岛国际会议场 1 楼）
4 月～9 月 9：00～19：00、10 月～3 月 9：00～18：00
TEL 082-247-9715

（用日语申请） 市民咨询中心 8：30～17：00
TEL 082-504-2120

向苦于多重债务、高利率借款的人开放的咨询等

(多重債務や高金利の借り入れでお困りの人への相談など)

消费生活中心 / 中区基町 6-27 AQ'A 广岛中心街 8 楼

咨询员向您了解债务情况和生活情况，然后免费为您提供解决债务的方法，并向您介绍律师或司法书士等专业人士。专业人士的咨询第一次为免费。严守秘密。

□咨询申请：请直接到该中心咨询。上午 10 点 ~ 下午 7 点（星期二、12 月 29 日 ~ 1 月 3 日除外）。
电话 082-225-3300 不需预约

(发 行 者)

公益财团法人广岛和平文化中心 国际交流·协力课

(730-0811 广岛市中区中岛町 1-5 广岛国际会议场 3 楼)

电话: 082-242-8879 传真: 082-242-7452

E-mail: internat@pcf.city.hiroshima.jp

URL: <http://www.pcf.city.hiroshima.jp/ired/>

区政府厚生部（福利事务所・保健中心）

区	所在地	电话 ()里是传真				
		生活课	健康长寿科	保健福利科		
			护理保险 部门	儿童福利部 门(安芸区 是儿童障碍 福利部门)	保健指导 部门	地区育儿 支援中心
中区政府	〒730-8565 大手町 4-1-1 大手町平和大厦 中区地区福利 中心内	504-2571 504-2572 504-2688 504-2689 (504-2175)	504-2478 (504-2175)	504-2569	504-2109	504-2174
东区政府	〒732-8510 东蟹屋町 9-34 东区综合福利 中心内	568-7726 568-7727 (264-5271)	568-7732 (264-5271)	568-7733	568-7735	261-0315
南区政府	〒734-8523 皆实町 1-4-46 南区政府分馆内	250-4104 250-4105 250-4141 (254-9184)	250-4138 (254-9184)	250-4131	250-4133	250-4134
西区政府	〒733-8535 福岛町 2-24-1 西区地区福利 中心内	294-6117 294-6119 294-6583 (233-9633)	294-6585 (233-9621)	294-6342	294-6384	503-6288
安佐南区 政府	〒731-0194 中须 1-38-13 安佐南区综合福 利中心内	831-4940 831-5010 (870-2255)	831-4943 (870-2255)	831-4945	831-4944	877-2146
安佐北区 政府	〒731-0221 可部 3-19-22 安佐北区综合福 利中心内	819-0576 (819-0602)	819-0621 (819-0602)	819-0605	819-0616	819-0617
安芸区 政府	〒736-8555 船越南 3-2-16 安芸区综合福利 中心内	821-2806 (821-2832)	821-2823 (821-2832)	821-2813 (822-7849)	821-2820	821-2821
佐伯区 政府	〒731-5195 海老园 2-5-28 佐伯区政府	943-9726 (923-5098)	943-9730 (923-5098)	943-9732	943-9733	921-5010

区政府市民部（国民年金・国民健康保険・税金担当）

区	所在地	电话	
		保险年金科	収納科
		保险年金部门	整理部门
中区政府	〒730-8587 国泰寺町 1-4-21	504-2555 504-2556	504-2559 504-2560 504-2561
东区政府	〒732-8510 东蟹屋町 9-38	568-7711 568-7712	568-7716 568-7717
南区政府	〒734-8522 皆实町 1-5-44	250-8941 250-8944	250-8947 250-8948 250-8949
西区政府	〒733-8530 福岛町 2-2-1	532-0933 532-0935	532-0938 532-0939 532-0940
安佐南区政府	〒731-0193 古市 1-33-14	831-4929 831-4931	831-4933 831-4934
安佐北区政府	〒731-0292 可部 4-13-13	819-3909 819-3910	819-3914 819-3915
安芸区政府	〒736-8501 船越南 3-4-36	821-4910	821-4914
佐伯区政府	〒731-5195 海老园 2-5-28	943-9712 943-9713	943-9717 943-9771

区社会福利协会

区	所在地	电话
		事務局
中区社会福利协会	〒730-0051 大手町 4-1-1 大手町平和大厦 中区地区福利中心内	249-3114
东区社会福利协会	〒732-0055 东蟹屋町 9-34 东区综合福利中心内	263-8443
南区社会福利协会	〒734-8523 皆实町 1-4-46 南区役所分馆内	251-0525
西区社会福利协会	〒733-8535 福岛町 2-24-1 西区地区福利中心内	294-0104
安佐南区社会福利协会	〒731-0194 中须 1-38-13 安佐南区综合福利中心内	831-5011
安佐北区社会福利协会	〒731-0221 可部 3-19-22 安佐北区综合福利中心内	814-0811
安芸区社会福利协会	〒736-8555 船越南 3-2-16 安芸区综合福利中心内	821-2501
佐伯区社会福利协会	〒731-5135 海老园 2-5-28 佐伯区役所附楼内	921-3113

(2011.8)